

世界文学名著精选

Charlotte Brontë

[英] 夏洛蒂·勃朗特 著

张成武 译

简·爱
Jane Eyre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世界文学名著全译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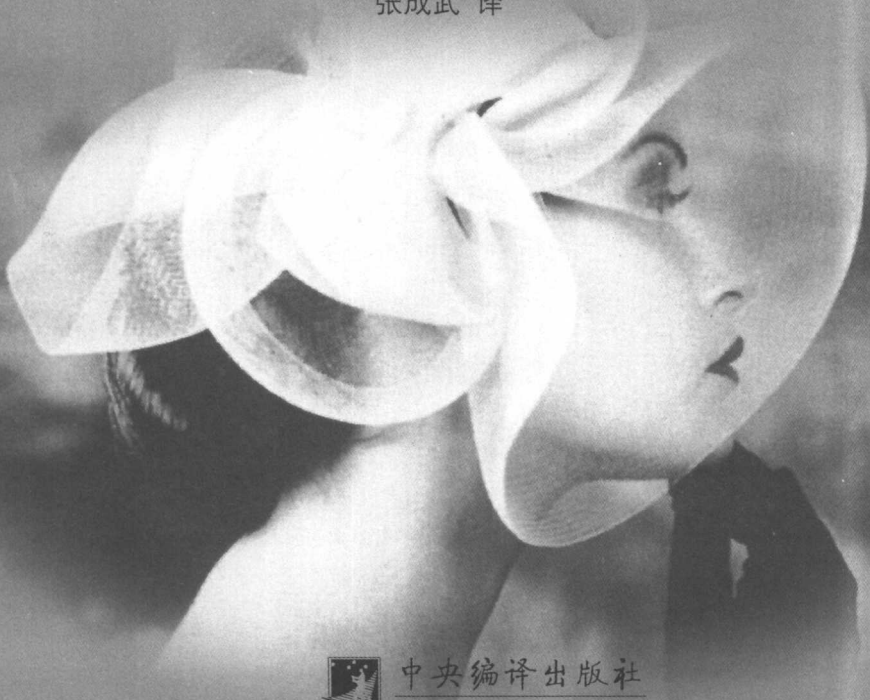
简·爱

Jane Eyre

Charlotte Brontë

[英] 夏洛蒂·勃朗特 著

张成武 译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简·爱/(英)勃朗特(Bronte, C.)著;张成武译.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4.4

(世界文学名著丛书.第1辑)

ISBN 7-80109-866-8

I. 简...

II. ①勃...②张...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27739 号

策划编辑/王正斌

责任编辑/韩德江

封面设计/蒲伟生

简·爱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城区西直门内冠英园西区 22 号(100035)

电 话: 66560272(编辑部) 66560273 66560299(发行部)

h t t p : //www. cctpbook. com

E - mail : edit@ cctpbook. 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字 数: 428 千字

印 张: 16.875

版 次: 2005 年 4 月第 1 版第 2 次印刷

定 价: 98.00 元(全五册)

序

《简·爱》第一版无须写序，所以我没有写；这第二版则需要说几句感谢的话，作一点拉杂的说明了。

我应当向三方面表示谢意。

感谢读者的厚爱，用宽容的耳朵倾听了一个朴实无华的故事。

感谢报界用真诚的赞许，对一个默默无闻的求索者敞开了公正的园地。

感谢我的出版商，用他们的眼光，他们的魄力，他们的求实精神和坦率公正，为一个无人推荐的无名作者提供了帮助。

对我来说，报界和读者还只是笼统的概念，所以我只得笼统地向他们表示感谢；而我的出版商却是清晰明确的，还有那些宽厚的评论家也是清晰明确的，他们鼓励我，只有豁达高尚的人才懂得那样鼓励一个苦苦奋斗的陌生人。对他们，我的出版商和杰出的评论家们，我要诚挚地说，先生们，我由衷地感谢你们。

对那些一直帮助我、赞许我的人表示过这样的谢意后，我要转向另一种人，就我所知，他们为数极少，但也不能因此就忽视他们。我指的是少数几个谨小慎微或者吹毛求疵的人，他们对类似《简·爱》这样的书的倾向疑虑重重。在他们看来，凡是不同寻常的事物都是错误的，在他们听来，在任何对盲从——这个坏事之源——的抗议中，都有着对虔信——这个上帝在人间的摄政王——的侮辱。我向这些疑虑者指出一些明显的区别，我愿提醒他们注意一些简单的真理。

习俗不等于道德，独善其身不等于宗教，抨击前者不等于谴

责后者。揭去法利赛人^①脸上的假面具，不等于向荆冠^②举起不敬的手。

这两类事情和行为都是截然相反的。它们之间的差异正如善恶之间的不同一样。人们把它们混淆起来，而它们是决不应该混为一谈的。表面现象误认为事实真相，只会取悦和抬高少数人的狭隘的世俗观念，不应该用来取代拯救世界的基督教义。我再重复一遍，这两者之间是有区别的；在它们之间清楚醒目地划一条分界线，是一件好事而不是坏事。

世人也许不喜欢区分这些概念，因为他们已经习惯于把它们混淆起来，觉得把表面的华丽当做真正的价值——让刷白的墙壁来证实殿堂的圣洁——是方便的。世人也许会憎恶那种敢于探究和暴露、敢于刮去镀金使之露出里面的劣质金属、敢于挖开墓穴使之现出里面的尸骸的人，但憎恶归憎恶，世人还是受惠于他。

亚哈不喜欢米该雅，因为米该雅为他作预言从不说吉语，单说凶言；也许他更喜欢基拿拿那个善于谄媚的儿子西底家；但是，如果当时亚哈不听谄言而听忠告，他也许能逃过那场血光之灾。^③

在我们自己的这个时代，也有这么一个人^④，他的话就不是为迎合那些爱听好话的人。我认为，他在社会上那些大人物面

① 法利赛人，公元前2世纪至公元2世纪一犹太教派成员，标榜墨守传统宗教礼仪而自命圣洁。《圣经》中称他们为言行不一的伪善者。

② 荆冠，耶稣钉上十字架之前，有人戏弄他，“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他头上。”详见《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27章29节。

③ 据《圣经》记载，以色列王亚哈说他恨音拉的儿子米该雅为他预言时“说不吉语，单讲凶言。”他想去攻取基列的拉末，召集四百先知来问凶吉。基拿拿的儿子西底家迎合亚哈的意旨，预言此仗必胜。米该雅被召来后，预言此仗必败，亚哈忿而将他下狱，率兵出征。结果在基列的拉末城中箭流血而死。详见《圣经·旧约·列王纪上》第22章。

④ 此处指英国著名小说家威·梅·萨克雷(1811-1863)。他擅长用讽刺笔法描写英国上层社会的面貌，代表作有长篇小说《名利场》等。

前,就像音拉的儿子在犹大和以色列诸王的面前一样。他说出的真理同样非常深刻,他的话同样有着先知般的力量,能击中要害,他的神态也和音拉的儿子一样大胆无畏。写《名利场》的这位讽刺家在上层社会中受到赞扬吗?我不敢说。不过我认为,被他投掷过讽刺的火药、照射过谴责的电光的那些人,如果其中一些能及时接受他的警告,那他们和他们的子孙,也许还能逃脱基列的拉末城下的毁灭哩。

我为什么要提到这个人呢?读者啊,我所以提到他,是因为在他身上看到了一位比他同时代人已经承认的更为渊博、更加杰出的智者;因为我把他看做是当今的第一位社会改革家,一位匡正时弊的志士仁人队伍的当然领袖;因为我认为,评论他作品的人至今还没有找到适合于他的比喻,没有找到恰如其分地描述他的才华的语言。他们说 he 像菲尔丁,^①就像说雄鹰像秃鹫一样。菲尔丁会扑向腐尸,但萨克雷却从来不会。他的才智是杰出的,他的幽默是迷人的,然而,这两者与他严肃的气质之间的关系,就像嬉戏在夏云边上的片状闪电与暗藏在云层深处的电光。最后,我之所以要提到萨克雷先生,是因为我要把第二版的《简·爱》敬献给他^②——如果他愿意接受一个素不相识的人的馈赠的话。

柯勒·贝尔^③

1847年12月21日

① 亨利·菲尔丁(1707-1754),英国著名小说家,代表作有长篇小说《汤姆·琼斯》等。

② 作者在写这篇序言时并不知道萨克雷的妻子精神失常,从不知道他的身世酷似罗切斯特的遭遇,因而不幸使关于《简·爱》是萨克雷的家庭女教师所作的谣言不胫而走。

③ 本书作者夏洛蒂·勃朗特发表这部作品时用的笔名。

第三版附记

借此《简·爱》第三版付梓的机会，再向读者做一个说明：我之所以能称为小说家，靠的只是这一部作品。因此，如果把另外一些小说也算作是我的，那就是将荣誉给了不该得到的人，而使理应得到的人反而得不到它。

这项说明可以用来纠正可能已经发生的错误^①，也为了防止以后再出现类似错误。

柯勒·贝尔

1847年12月21日

^① 夏洛蒂·勃朗特的大妹艾米莉和小妹安妮于1847年出版各自的小说《呼啸山庄》和《艾格尼斯·格雷》时，分别用卫埃利斯·贝尔和阿克顿·贝尔的笔名，因此有人误以为是同一个人，都是夏洛蒂·勃朗特的作品，所以她才写了这个说明以纠正错误。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7)
第三章	(14)
第四章	(23)
第五章	(39)
第六章	(52)
第七章	(60)
第八章	(71)
第九章	(79)
第十章	(88)
第十一章	(99)
第十二章	(118)
第十三章	(130)
第十四章	(142)
第十五章	(157)
第十六章	(171)
第十七章	(182)
第十八章	(205)
第十九章	(221)
第二十章	(233)
第二十一章	(250)
第二十二章	(273)
第二十三章	(281)
第二十四章	(293)
第二十五章	(315)

第二十六章	(329)
第二十七章	(342)
第二十八章	(372)
第二十九章	(391)
第三十章	(403)
第三十一章	(414)
第三十二章	(422)
第三十三章	(435)
第三十四章	(449)
第三十五章	(475)
第三十六章	(488)
第三十七章	(499)
第三十八章	(522)
夏洛蒂·勃朗特生平年表	(528)

第一章

那天,再出去散步是不可能了。没错,早上我们还在光秃秃的灌木林中漫步了一个小时,但从吃午饭起(只要没有客人,里德太太总是很早吃午饭),就刮起了冬日凛冽的寒风,随之而来的是阴沉的乌云和透骨的冷雨,这一来,室外的活动也就只能作罢了。

我倒是求之不得,我向来不喜欢远出散步,尤其是在寒冷的下午。我觉得,在阴冷的黄昏时分回家实在可怕,手指脚趾冻僵了不说,还要挨保姆贝茜的责骂,弄得心里挺不痛快的。再说,自己觉得身体又比里德家的伊丽莎、约翰和乔治安娜还纤弱,也感到低人一等。

我刚才提到的伊丽莎、约翰和乔治安娜,都在客厅里,此时此刻正簇拥着他们的妈妈。里德太太斜靠在炉边的一张沙发上,让几个宝贝儿女簇拥着(这会儿既没争吵,也没哭闹),一副安享天伦之乐的神态。我嘛,她是不让和他们这样聚在一起的。她说,她很遗憾,不得不叫我离他们远一点,除非她从贝茜口中听到而且自己亲眼目睹,我确实是在认认真真地努力养成一种更加率真的性情,更加活泼可爱的举止——也就是说,更加轻松、坦率、自然一些——要不,她说什么也不能让我享受到只有那些知足快乐的小孩才配享受的待遇的。

“贝茜说我干了什么啦?”我问。

“简,我可不喜欢吹毛求疵或者刨根问底的人;更何况小孩子家竟敢这样对大人回嘴,实在有点不应该。找个地方坐着去。不会说讨人喜欢的话,就别作声。”

客厅隔壁是一间小小的早餐室。我溜进那间屋子。那儿有个书架。我很快就找了一本书,特意挑了一本有很多插图的。我爬上窗座,缩起双脚,像土耳其人那样盘腿坐着,将红色的波纹窗帘几乎完全拉拢,把自己加倍隐蔽了起来。

褶皱重重的绯红窗帘挡住了我右边的视线,左边却是明亮的玻璃窗,它保护着我,使我免受这 11 月阴冷天气的侵袭,又不把我跟它完全隔绝。在翻书页的当儿,我偶尔远眺冬日午后的景色。远处,是一片苍茫,近处,是湿漉漉的草地和风雨摧打下的树丛。连绵不断的冷雨,在一阵阵凄厉寒风的驱赶下横扫而过。

我又重新看我的书——那是比尤伊克^①插图的《英国禽鸟史》。一般来说,我对这本书的文字部分不太感兴趣,但是有几页导言,虽说我还是个孩子,倒也不能当做空页一翻而过。其中讲到海鸟经常栖息的地方,讲到只有海鸟居住的“孤寂的岩石和海岬”,讲到挪威的海岸,从最南端的林讷斯内斯角到最北的北角,星罗棋布着无数岛屿——

那里,北冰洋掀起巨大的旋涡,
咆哮在极地荒凉的岛屿周围,
而大西洋汹涌澎湃的浪潮,
涌入风狂雨暴的赫布里底群岛。^②

还有些地方我也不能不看,一翻而过,还有讲到拉普兰、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的荒凉海岸的地方,还有“那辽阔连绵的北极地带和那些一片凄凉广漠、渺无人烟的地区,那儿常年雪积冰封,经过上百个严冬的积聚,已经形成了一片坚实的冰原,晶莹光亮,宛如阿尔卑斯山上层层叠叠的高峰,环绕地极,使得严寒更加集中起它的无穷威力。”对这些一片惨白的区域,我有我自己的想法,它虽然朦朦胧胧,像所有依稀浮现在孩子脑海中那些似懂非懂的概念,但又出奇地生动。这几页导言里的文字,和后面的插图有着密切关系,使我看懂了那些屹立在波涛汹涌、浪花飞溅的大海中的礁石、搁浅在荒凉海岸上的破船,还

① 比尤伊克(1753 - 1828),英国木刻家,著名的插图画家,他为柯茨著的《英国禽鸟史》一书作的插图为其代表作。

② 苏格兰诗人汤姆逊(1700 - 1748)的《秋天》一诗中诗句。

有那从云缝间俯视着沉舟的幽灵般的冷月。

我说不出在那片荒凉清冷的基地上,笼罩着一种什么情景,那里有刻有碑文的墓碑,一扇大门,两棵树,破墙围着的低矮地面,还有一弯初升的新月,表明已是黄昏时分。

两艘船停泊在凝滞不动的海面上,我想那准是海上的幽灵。

魔鬼从后面按住窃贼背上的包裹的模样实在可怕,我赶紧把这一页翻了过去。这情景太可怕了。

这一幅也一样,头上长角的黑色怪物坐在高高岩顶上,望着远处一群围着绞架的人。

每幅画都在讲述一个故事。尽管我的理解力不够深刻,感受也不全面,常觉得它们神秘莫测,不过也感到十分有趣,就跟贝茜有时候讲的故事一样。在冬天的夜晚,碰上她心情好的时候,她会把她熨衣桌搬到儿童室的壁炉旁,让我们坐在周围。她一边熨平里德太太的挑花褶边,把她的睡帽帽檐熨出褶裥,一边就讲些爱情和冒险的小故事,来满足我们这些全神贯注、急着要听故事的小听众。这些小故事大多来自古老的神话和更古老的歌谣,或者是(我后来发现)来自《帕美拉》^①和《莫兰伯爵亨利》^②。

在我的膝头摊着比尤伊克的书时,那会儿我真快活,至少自得其乐。我什么都不怕,就怕有人来打扰我,可偏偏这么快就有人来打扰了。早餐室的门给打开了。

“嘿!忧郁小姐!”约翰·里德的声音在叫唤。接着他突然停下不作声了,发现房间里显然没有人。

① 《帕美拉》,英国作家理查逊(1689-1761)所著小说,描写一位贞洁的女仆拒绝了男主人的勾引,最后又正式嫁给他,她的美德得到了报偿。此书被认为是第一部现代英国小说。

② 约翰·韦斯利根据爱尔兰作家亨利·布鲁克的(约1703-1783)小说《显赫的傻瓜》删节而成的一部畅销小说,于1781年首次出版。

“见鬼，她上哪儿去了？”他接着说：“丽茜^①！乔琪^②！（他在叫他的姐妹）琼^③不在这儿。告诉妈妈，她窜到外面雨地里去了——这个坏畜生！”

“幸亏我拉上了窗帘。”我心里想，同时急切地希望他不会发现我藏身的地方。靠约翰·里德自己是一定发现不了的，他这人眼睛不尖，头脑不灵。可惜伊丽莎从门外一探头，就马上说道：

“她在窗座上呢。准没错，杰克^④。”

我赶紧跑了出来，因为一想到会让这个杰克给硬拖出来就吓得发抖。

“你有什么事吗？”我局促不安地问道。

“应该说‘你有什么事吗，里德少爷？’”这就是他的回答。“我要你到这里来。”说着他在一张扶手椅上坐下，做了个手势，示意要我过去站在他面前。

约翰·里德是个14岁的学生，比我大4岁，我才10岁。按他的年龄来说，他长得可以说过于高大肥胖，肤色灰暗，一副病态，他脸盘宽大，五官粗，腿肥臂壮，手脚都很大。他吃起饭来总是狼吞虎咽的，结果弄得肝火很旺，两眼昏花，双颊松垂。眼下，他本该在学校里，可是他妈妈把他接回家来已住了一两个月，说是“因为他身体不好”。他的老师迈尔斯先生断言，只要他家里少给他送点糕饼甜食去，他准能过得很好。可是做母亲的却听不进这种刺耳的意见，宁愿抱着比较高雅的看法，把约翰的蜡黄脸色归因于用功过度，或许还归因于想家。

约翰并不怎么爱他的母亲和两个妹妹，对我则怀有一种恶感。他欺侮我，虐待我，一星期决不下两三次，也不止一天两回，而是连续不断。我身上的每根神经都怕他，只要他一走近我，

① 伊丽莎的昵称。

② 乔治安娜的昵称。

③ 简的别称。

④ 约翰的昵称。

我身子骨上的每一块肌肉都会吓得直抽搐。有时候我被他吓得手足无措，因为无论他恫吓也罢，折磨也罢，我都无处申诉。仆人们都不愿意因为帮我对付他而得罪他们的小主人。里德太太对此则完全装聋作哑，她从来看不见他打我，也从来听不见他骂我，虽然他经常当着她的面打我骂我。不用说，他背着她打我骂我的次数就更多了。

我已经对约翰逆来顺受，因此便走到他椅子的跟前。他朝我伸出了舌头，足足有三分钟之久，就差没伸断舌根。我知道他就要动手打我了，一边心里担心着挨打，一边凝神打量着就要动手打我的人那副丑陋可厌的嘴脸。我不知道他是不是从我脸上看出了我的心思，因为他二话没说，突然狠狠地给了我一拳。我一个踉跄，从他椅子跟前倒退了一两步才站稳身子。

“我这是对你的教训。”他说，“是因为你鬼鬼祟祟躲在窗帘后面，还因为两分钟前你眼睛里露出的那副鬼样子，你这耗子！”

我已听惯了约翰·里德的谩骂，从来不想回嘴，我心里想的只是怎么来挨过谩骂以后的这顿毒打。

“你躲在窗帘后面干什么？”他问。

“在看书。”

“把书拿来。”

我回到窗口，把书拿了过来。

“你没有权力拿我们家的书。我妈说了，你是个靠别人养活的人。你没钱，你爸一分钱也没给你留下。你应当去讨饭，不该在这儿跟我们这些上等人的孩子一起生活，跟我们吃一样的饭菜，穿我妈花钱买来的衣服。今天，我要好好教训教训你，你竟敢乱翻我的书架。这些书全是我的。这整幢房子都是我的，过不了几年都是我的。滚！站到门口去，离镜子和窗子远点。”

我照着做了，开始还不明白他这是什么用意，可是当我看到他举起那本书，掂了掂，站起身来，看样子要朝我扔过来时，我惊叫一声，本能地往旁边一闪，但已经来不及了，书扔了过来，打在

我的身上，我跌倒在地，头撞在门上，磕破了，磕破的地方淌出了血，疼得厉害。这时，我的恐惧已经超过了极限，不再害怕，心中涌起了异样的感情。

“你这个狠毒的坏孩子！”我说，“你简直像个杀人犯……你是个奴隶的监工……你像那罗马暴君！”

我看过哥尔德斯密斯^①的《罗马史》，对尼禄和喀利古拉^②一类人，已经有我自己的看法。我曾在心里暗暗拿约翰和他们作过比较，可是从没想到会如此大声地说出来。

“什么！什么！”他叫了起来，“你竟敢对我说这样的话？伊丽莎，乔治安娜，你们听见没有？我还能不去告诉妈妈？不过我先要……”

他朝我直扑过来。我感到他揪住了我的头发，抓住了我的肩膀，我已经在跟一个无法无天的亡命之徒肉搏了。我看他真是個暴君，杀人犯。我觉出有几滴血从我头上一直顺着脖子流下，还感到有些剧痛难忍。这些感觉一时压倒了我的恐惧，我发疯似的和他对打起来。我的双手究竟干了些什么，我自己也不大清楚，只听到他一面骂我“耗子！耗子！”一面杀猪似的嚎叫着。帮手就在他身旁，伊丽莎和乔治安娜急忙跑去叫已经上楼的里德太太，此时她已赶来现场，后面还跟着贝茜和使女阿博特。我们给拉开了。只听得他们在说：

“哎呀！哎呀！这样撒泼，竟敢打起约翰少爷来了！”

“谁见过这样的坏脾气！”

随后里德太太又补了一句：

“把她拖到红房子里去关起来。”马上就有四只手抓住了我，把我拖上楼去。

① 哥尔德斯密斯(1730-1774)英国著名诗人、剧作家、小说家，主要作品有小说《威克菲尔德的牧师》、长诗《荒村》、喜剧《委曲求全》。

② 尼禄(37-68)、喀利古拉(12-41)均为古罗马皇帝，都以专横残暴、荒淫无道闻名。

第二章

我一路反抗着，这在我是从来没有过的，可是这么一来，大大增加了贝茜和阿博特小姐对我的恶感。事实上，我确实有点失常，或者像法国人常说的那样，我确实有点儿不能自制了。我意识到，一时的反抗难免会使我遭受种种别出心裁的惩罚，因此，我像所有反抗的奴隶一样，在绝望中决定豁出去了。

“抓住她的胳膊，阿博特小姐。她简直是只疯猫。”

“真丢脸，真丢脸！”侍女嚷嚷道，“多吓人的举动哪，爱小姐，居然动手打一位年轻绅士，打起你恩人的儿子，你的小主人来了！”

“主人！他怎么是我的主人？难道我是仆人？”

“不，你连仆人都不如！你白吃白住不干活，光靠别人来养活。得啦，坐下，好好想想你那臭脾气。”

这时，她们已把我拖进里德太太指定的那个房间，把我按在一张凳子上。我猛地想像弹簧似的蹦起来，她们的两双手立即抓住了我。

“如果你不肯乖乖地坐着，就把你绑起来。”贝茜说，“阿博特小姐，借你的吊袜带用用，我的那副准会给她一下就挣断的。”

阿博特小姐动手从粗壮的腿上解下带子。她们的这番捆绑前的准备，以及其中所包含的新的耻辱，使我的激愤情绪稍稍有所减弱。

“别解啦。”我喊道，“我不动就是了。”

作为保证，我让双手紧紧挨着凳子。

“记住了，别动。”贝茜说。她确信我真的安静下来了，才松开抓住我的手。然后，她和阿博特小姐就都抱着胳膊站在那儿，板着脸，不放心地打量着我，好像还不相信我的神志完全正常的似的。

“她以前从来没这样过。”末了，贝茜转身对那个阿比盖尔^①说。

“可她那小心眼一直就是这样的。”对方回答说，“我常跟太太说起对这孩子的看法，太太也同意我的看法。她是个诡计很多的小东西，我从没见过，像她这么点年纪的小女孩竟会有那么多鬼心眼的。”

贝茜没有接腔，但不一会便对我说：

“你得放明白点，小姐，你受着里德太太的恩惠，是她在养活你；她要是把你撵出去，你就得进贫民院了。”

对此我无话可说。这些话对我来说并不新鲜，打从我有记忆时起，我就听惯了诸如此类的暗示。这些责备我靠人养活的话，在我耳朵里已经成了意思含糊的老生常谈了。尽管听了让人非常痛苦，非常难受，却又让人有点似懂非懂。阿博特小姐也附和说：

“你别因为太太好心，把你跟里德小姐、里德少爷放在一起抚养，就自以为可以和他们平起平坐了。他们将来都会有很多钱，可你连一个子儿也不会有。你得学谦恭些，尽量顺着他们，这才是你的本分。”

“我们跟你说这些，全是为了你好，”贝茜接着说，口气温和了些，“你应该学得乖一些，多讨他们喜欢，那样也许你还能在这个家里待下去。要是你再粗暴无礼，爱使性子，我敢说，太太准会把你撵走。”

“再说，”阿博特小姐说，“上帝也会惩罚她的，会让她在使性子时突然死去。到那时，看她会去哪儿？行了，贝茜，咱们走吧，随她去，反正我是无论如何打动不了她的。爱小姐，等剩你一个人的时候，好好做做祷告吧。你要是再不忏悔，说不定会有什么

^① 英国剧作家波蒙和弗莱契所著《傲慢的贵妇人》中的一个人物，一个典型的贵族家庭中的使女。